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公告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1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川恒股份,证券代码:002895)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2025 年中期分红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属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

1、分配基础:2025 年半年度。

2、2025 年 1-6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558,964,149.79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24,552,680.5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法定公积金累计额占注册资本的 50%,当期未提取法定公积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未分配利润为 2,288,717,210.6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835,044,943.38 元。

三、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

以利润分配实施基准日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按照“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股本总额调整分红派息总额,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本公司股票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

四、现金分红的测算

按照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07,666,683 股测算(不考虑股份回购对总股本的影响),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182,300,004.90 元。

五、与 2025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相关的其他事项

(1)公司正在实施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该部分股票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

(2)若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事项顺利实施,依据公司《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关于股份回购价格区间的规定“若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将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3)公司董事会及其他信息披露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2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及到账金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237 号文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人民币 1,160.00 万元,发行价格为 100.00 元/张,募集资金总额为 11.6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用于不含承销费 12,559.4594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44,725,340.56 元(发行费用中增值税进项税额 842,381.69 元未做进项税抵扣,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1,143,882,958.8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 XYZH2021CDA4014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889.904,189.29 元。

3、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937,279,256.71 元,其中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 47,375,067.42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25,263,972.68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0 年,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修订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经 2020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修订后的制度经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履行相关程序,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施管理。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国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以下简称“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公司已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约定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的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都得到有效履行，专项账户银行定期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公司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查询、复印专项账户资料，保荐机构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询问等方式行使监督权。

3、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已根据募投项目不同用途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支行(以下合称开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公司已与开银行、保荐机构恒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的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且都得到了有效履行,专项账户银行定期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公司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查询、复印专项账户资料,保荐机构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

2024 年,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由控股子公司贵州福融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融矿业)用于“小坝磷矿山技术改造工程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本公司与福融矿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支行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的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且都得到了有效履行,专项账户银行定期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公司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查询、复印专项账户资料,保荐机构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福泉市新型矿化一体磷资源精深加工项目—30 万吨/年硫铁矿制酸装置”和“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中心”项目未达到计划投资进度,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不产生经济效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296,493,577.56 元(包含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投入新募投资项目“小坝磷矿山技术改造工程项目”,该项目尚在建设期。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4、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生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5、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生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6、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70 亿元。

7、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8、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9、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福融矿业募集资金专户。

10、募集资金使用及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3。

2、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小坝磷矿山技术改造工程项目”尚处建设期。

3、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及到账金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392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6.4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1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用于不含承销费 6,505,971,699.81 元(发行费用中增值税进项税额 498,169.81 元未做进项税抵扣,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6,509,02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 XYZH2023CDA11B043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3,604,771.65 元(包括已支付的中介服务费 360.00 万元)。

3、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8,771,798.52 元,其中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 6,767,026.87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83,545,360.58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详见本公告前次所述相关内容。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施管理。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年度内“中低品位磷矿综合利用生产12万吨/年食品级净化磷酸项目”未建设完成,公司已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建设该项目。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福泉市老寨子磷矿新建180万吨/年采矿工程”,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工程尚在建设初期。

3、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已根据募投项目用途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支行(以下合称开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公司已与开银行、保荐机构恒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的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且都得到了有效履行,专项账户银行定期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公司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查询、复印专项账户资料,保荐机构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

2024 年,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控股子公司贵州福融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融矿业)用于“福泉市老寨子磷矿新建 180 万吨/年采矿工程”,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本公司与福融矿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支行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的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且都得到了有效履行,专项账户银行定期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公司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查询、复印专项账户资料,保荐机构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年度内“中低品位磷矿综合利用生产 12 万吨/年食品级磷酸二氢钾项目”未建成完工,公司已停止使用募集资金建设该项目。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福泉市老寨子磷矿新建 180 万吨/年采矿工程”,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尚处建设期。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4、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情况。

5、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6、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7、补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补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也不存在使用等相关情况。

9、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福融矿业募集资金专户。

10、募集资金使用及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3。

2、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变更后的募投项目“福泉市老寨子磷矿新建 180 万吨/年采矿工程”尚处建设期。

3、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已按《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附件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43,882,958.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375,067.42
报告期实际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7,279,256.71
已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92%		

募集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占承诺投资总额的比例(%)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是	317,240,000.00	317,240,000.00	0.00	319,516,124.75	100.72%	2022 年 6 月 30 日	99,572,168.53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241,557,900.00	230,000,000.00	0.00	230,000,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201,977,000.00	201,977,000.00	0.00	203,347,471.53	100.69%	2022 年 6 月 30 日	2,806,688.1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52,000,000.00	9,968,077.68	0.00	9,968,077.68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131,071,000.00	131,071,000.00	0.00	131,295,900.44	100.1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0.00	2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296,493,577.56	272,421,792.42	0.00	272,421,792.4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1,143,882,958.87	1,143,882,958.87	47,375,067.42	937,279,256.71	81.92%	2022 年 6 月 30 日	2,806,688.1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998,871,714.11	998,871,714.11	0.00	998,871,714.1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296,493,577.56	272,421,792.42	0.00	272,421,792.4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1,143,882,958.87	1,143,882,958.87	47,375,067.42	937,279,256.71	81.92%	2022 年 6 月 30 日	2,806,688.1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998,871,714.11	998,871,714.11	0.00	998,871,714.1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296,493,577.56	272,421,792.42	0.00	272,421,792.4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1,143,882,958.87	1,143,882,958.87	47,375,067.42	937,279,256.71	81.92%	2022 年 6 月 30 日	2,806,688.1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998,871,714.11	998,871,714.11	0.00	998,871,714.1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296,493,577.56	272,421,792.42	0.00	272,421,792.4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1,143,882,958.87	1,143,882,958.87	47,375,067.42	937,279,256.71	81.92%	2022 年 6 月 30 日	2,806,688.1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998,871,714.11	998,871,714.11	0.00	998,871,714.1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296,493,577.56	272,421,792.42	0.00	272,421,792.4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1,143,882,958.87	1,143,882,958.87	47,375,067.42	937,279,256.71	81.92%	2022 年 6 月 30 日	2,806,688.1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998,871,714.11	998,871,714.11	0.00	998,871,714.1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296,493,577.56	272,421,792.42	0.00	272,421,792.4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1,143,882,958.87	1,143,882,958.87	47,375,067.42	937,279,256.71	81.92%	2022 年 6 月 30 日	2,806,688.1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998,871,714.11	998,871,714.11	0.00	998,871,714.1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296,493,577.56	272,421,792.42	0.00	272,421,792.4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1,143,882,958.87	1,143,882,958.87	47,375,067.42	937,279,256.71	81.92%	2022 年 6 月 30 日	2,806,688.1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998,871,714.11	998,871,714.11	0.00	998,871,714.1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否	296,493,577.56	272,421,792.42	0.00	272,421,792.42	100.00%</				